

中共南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通大机委〔2025〕2号

关于印发

《南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2025年系（室、中心）主任、副主任聘任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支部、系（室）、实验中心、群团组织：

《南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2025年系（室、中心）主任、副主任聘任工作实施方案》已经院党委委员会研究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南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5年2月21日

南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2025 年系（室、中心） 主任、副主任聘任工作实施方案

为加强系、教研室和实验中心的建设，坚持以教学为中心，以学科建设为龙头，提高教学、科研、管理水平，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经学院党委会研究，决定开展 2025 年系（室、中心）主任、副主任聘任工作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学校第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和发展战略，坚持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方针，遵循按需设岗、择优聘任、宁缺勿滥的原则，努力建设一支素质好、能力强、作风硬的系、教研室和实验中心主任、副主任队伍，为学院事业的改革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二、岗位设置

智能制造工程系、实验中心设主任 1 名，其他各系、教研室设主任 1 名、副主任 1 名。

三、聘任条件

1.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自觉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

2. 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有全局观念和民主作风，善于团结同志、乐于奉献，努力为师生服务，并具有较强的管理

能力和协调能力；

3.有较高的业务能力和学术水平，教学经验丰富，是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和学科建设的骨干；

4.主任须具有高级职称，副主任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。主任年龄原则上不得超过 55 周岁、副主任年龄原则上不得超过 50 周岁。

四、聘期职责

1.负责系（室、中心）的日常管理工作；

2.负责系（室、中心）工作计划的制定和执行；

3.负责传达和贯彻学院会议精神；

4.负责系（室、中心）的教学研究、科研与服务地方、学科建设的组织工作；

5.负责系（室、中心）教师（含外聘）的教学、科研等任务的安排与协调工作；

6.协助学院做好专业、课程等建设工作；

7.完成学院安排的其它工作；

8.副主任配合主任完成上述各项工作。

五、聘任期限

本次主任、副主任聘期为 5 年（自聘任之日算起）。聘期内，根据工作需要和任职情况可进行适当调整和补充。本次聘任计算年龄、职称、学位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。

六、聘任程序

- 1.个人自荐。凡符合聘任条件的人员均可按规定自荐报名。
- 2.资格审查。学院组织对申报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
- 3.组织考察。学院组织对拟聘人员进行考察。
- 4.会议讨论。学院召开党委会议讨论决定聘任人选。
- 5.任前公示。对拟聘人员进行任前公示。
- 6.发文任命。学院发文任命新一届系、教研室、实验中心主任、副主任，并报学校相关部门备案。

附件 1：2025 年系（室、中心）主任、副主任聘任自荐报名表

附件 1:

2025 年系（室、中心）主任、副主任聘任自荐报名表

姓名	出生年月	职称	学历学位	志愿